

光大控股获颁 2016 年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

2016 年 12 月 14 日 - 我们欣喜地宣布，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光大控股」，股份代号：165.HK）光大控股获颁 **2016 年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 (*类别二)**，表彰公司在企业管治的杰出表现。

光大控股首席财务官邓子俊在领奖致辞中表示是次公司获奖是有赖各部门同事的付出和努力。良好的企业管治是公司长远发展的重要基石，光大控股一直在经营业务及企业文化方面贯彻执行和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维护各界持份者利益。在致力维持高水平企业管治的同时，亦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回馈社会。

「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由香港上市公司商会与香港浸会大学公司管治与金融政策研究中心联合创办，至今已至第 10 届，旨在鼓励香港上市公司加强公司管治。该奖项对在维护股东权利、合规、诚信、公平、责任、问责、透明度、董事会独立性和领导力及推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作出承诺并取得突出成就的上市公司予以肯定及嘉奖，而且评选准则严谨，角逐奖项的公司除了需要提交详尽数据外，入围公司更需要与评审委员会面进行面试。

评审委员会由在证券及投资界，以及公司管治方面的资深和专业人士组成，包括前任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主席方正博士、香港会计师公会前行政总裁兼注册主任张智媛女士等等。今年 11 月 5 日，公司高级管理层亲自前往香港浸会大学与评审会面，进行口头陈述及答问，最终在众多候选公司中脱颖而出并获得此奖项。

*注：类别二为主板公司 - 恒生综合指数成份股公司

有关「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的详情，请登入：

<http://www.chkcl.org/web/CGExcellenceAwards16/tchi/about.html>

